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教育學系

**附件二**

113學年度學士班師資生甄選 自傳

**姓名： 學號：**

註1.內容可包含家庭背景、求學、工讀(工作)經歷及將來希望從事國小教職的意向。

註2.以電腦繕打，中文標楷體、英文 Times New Roman、字體 14 號、固定行高 22pt，最多 7 頁。

|  |
| --- |
|  |

**申請人簽名：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；日期： 年 月 日**